合同

编号: 11N0105679592024114603

采购单位(甲方): 拜城县人民检察院

服务单位(乙方): 阿克苏市汇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 阿克苏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阿克苏市汇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阿克苏市汇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阿克苏市汇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 量	计数单 位	成交单 价	小计
1	办公设备维修和保 养服务	-	-	品牌:,服务方式:现场+远程服务,服务周期:年,服务类型:维修,设备类型:监控设备	1	年	2255.00	2255.00
合同总价 (元)		2255.00						
合同总价 (大写)		贰仟贰佰伍拾伍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(公章):	乙方(公章):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	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地址:	地址:
电话:	电话:
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塔北北路支行
账号:	账号: 3014021609024903535
签订日期:	签订日期: